

中 国
精 怪 文 化

刘仲宇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刘仲宇 著



中 国
精 怪 文 化

上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李 涛
封面装帧 杨德鸿

中国精怪文化

刘仲宇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 54 号 邮政编码 200020)

新华书店 上海发行所经销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4 插页 10 字数 322,000

1997 年 10 月第 1 版 199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 000

ISBN 7-208-02454-5/G · 373

定价 35.00 元

目 录

引 言	1
第一章 神秘世界的元老	3
一、最早的文化创造之一.....	4
二、与鬼神的相混和区别	20
三、迈入文明的门槛	42
四、在古代中国人思维方式中的积淀	55
第二章 繁夥的种类和不绝的衍生	72
一、庞杂而散漫的族类	72
二、泛化的妖怪观念和舶来的魔王	80
三、精怪的传承和更新.....	104
四、精怪的强宗——北狐仙、南五通	135
第三章 恐惧和亲昵——面临精怪的矛盾心理	159
一、怕见和乐闻.....	159
二、人妖情结	185
第四章 膜拜和厌胜——对待精怪的双重态度	224
一、抬入神殿的精灵	224
二、精怪崇拜的骨干——巫觋.....	253
三、厌胜的法门	261
第五章 真伪和善恶之别——历史上围绕精怪的争论	280
一、“学者多言无鬼神，但言有物”	280
二、斥责者的论据和武器.....	286

三、有助政教还是愚民害政.....	295
第六章 积怨和结缘——精怪和仙佛的牵缠.....	301
一、不是冤家不聚头.....	301
二、斩不尽的妖魔.....	314
三、从妖精到修成正果.....	322
第七章 精怪的艺术和艺术的精怪——精怪在中国	
文学艺术中的踪迹.....	341
一、中国文学艺术最早的母题之一.....	341
二、从志怪到着意创作.....	349
三、神魔小说中的精怪.....	357
四、精怪艺术形象的特性.....	369
五、精怪艺术对精怪信仰的反馈.....	381
第八章 世界文化视野中的中国精怪.....	388
一、共有的源头和并存的历史.....	388
二、中国和欧洲：精怪生存的不同背景	400
三、东方情调和中国特色.....	411
第九章 结束语 积淀和转换——精怪文化的 跋.....	438

引　　言

精怪，本来是指各种自然物——山川土木、飞鸟潜鱼、走兽爬虫，老而成精，便能通灵变化；而且常常参与到人的社会生活中来，多数是为害作恶，捣乱生灾，有时又能佑护致福。以后，又与自然界各种反常现象的总称妖怪汇聚在一起。再晚一点，又与印度传来的“魔”相混合。于是便有妖怪、妖魔、精魔等等称呼。它们都有自然物做原形。这些自然物，古人泛称为百物。百物变出的精怪，周代的人叫它们做物彫。彫，即魅。物彫有时又简称为“物”。

这精怪，与华夏大地人们信仰的神和鬼，有些牵连，但又有区别。它们有时被包括在广义的鬼神概念中，实际其源头比鬼神观念更早；而且与人死后灵魂变的鬼以及高高在上的神依然有明显区别。最重要的，它们都有一个活的或实存的个体称做为原形。原形被毁，它们也便烟消云散，与人死之后才从躯壳中解脱出来的鬼大不相同。至于仙、佛，是后起的观念。在中国人信仰的各种超自然的神灵中，仙佛的地位最高；论其呱呱坠地的时间，则只能算是鬼神的后辈，比精怪，更要年轻得多。清初时编《古今图书集成》，“妖怪”专列一类，与神、鬼、释教、道教等等平列，只是位置挪到最后，表明它们在神秘世界中地位较低。

精怪，如同鬼神一样，都是人们观念的产物，现实世界中并不真的存在。在上古，它作为一种重要的文化创造诞生于世，以后作为一种文化积淀，迈进文明时代的大门，并在新的条件下得

到扩展。它们是中国信仰文化的一部分。由对它们的信仰，便引出和它们打交道的各种方式：崇拜祭祀，厌镇搜捕。在此基础上形成若干种民俗，衍生出种种有关它们活动的传说。再进一步，为历代的文人学士所取资：或作为哲学讨论的话题，或取做艺术创作的素材，或当成借题发挥以示劝惩的手段，或假借妄言妄说以作讥刺时弊的掩护。自从上古迄于近代，中国人的社会生活，没有哪个领域是不曾有过精怪介入的，中国人的文化体系，没有哪个领域是不曾有过精怪的踪迹的。特别是中国的信仰习俗、人为宗教、文学艺术，几乎与精怪有割不断的联系。因此，研究中国本土文化，不能避开精怪文化的存在和影响。

作为一种文化现象，精怪有自己产生的历史，演变的轨迹，和其他文化现象连结、交换的机制。下面的话题，要经历上下几万年，南北东西数千里，广涉文、史、哲诸文献，哲学、艺术、宗教各领域。时空跨度如此之大，千头万绪，还是从它的来历探究起，这就要返回到原始时代。

是为引。

第一章 神秘世界的元老

说到精怪，读过《西游记》、《聊斋志异》这些书的人不用说，即使农村中听过些民间故事的，都能告诉你：野兽、飞鸟、游鱼，以及茂竹老树，寻常花草，都能成精，变成人形。那就是妖怪。它们四出游荡。当然，相信它们真的存在的现代人，恐怕已不占多数，但作为对一种古老文化的回忆，绝大多数人都知道精怪指的是什么，它们和鬼、神一样，是一批神秘莫测的精灵。但如果我们要考问一下：它们是哪儿来的？恐怕能够回答的不太多。而我们的研究，恰恰要从它们的源头开始。

说到精怪的源头，我们会追溯到人类的文明史以前很远很远的历史阶段，回到人类脱离动物界的初期。在这个时期中，人们和动物界的距离还是那么短，可以说仍然过着半人半兽的生活。从那时起，不知经过多少万年，精怪在我们祖宗的头脑中慢慢诞生、定型，并和祖先的足迹一起迈入文明的门槛，在中国文化中扎下根来。

精怪观念，最初发端于原始时代对自然物的拟人化或曰人格化。不过，开始一阶段，它还不具备变幻莫测的特征。待到人们产生了灵魂观念，并将之赋予自然物，它们便具有精神实体的品格，成为神秘世界的基本成员，并且在自然崇拜中被固定下来。精怪是一切鬼、神的先导，在神秘世界中，它算得上元老。稍晚一些，在精怪和人鬼混杂的队伍中逐步发生了分化，出现了人鬼与精怪的分离，神也从精怪队伍中升华而出。但是最初的人鬼

和神的形象都带有动物精怪的性状特征。直到迈入文明时代以后，天神、地示、人鬼和精怪始各占定自己的位置。从此精怪作为百物的精灵——物魅的地位才最终确定。而它一旦确定了自己的位置，便在古代中国人的思维中积淀下来，从而成为一种稳定的观念，几千年中不断地延续下来，即使不信有精怪存在的，也可从周围的文化环境中领悟到、体会到精怪是怎么回事。

一、最早的文化创造之一

精怪的原形，是各种自然物。自然物怎么会有灵性？这当然不是自然物固有的特征，而是人的文化创造，这一创造的历程，要追溯到我们人类脱离动物界的初期。

（一）初民的拟人化思维和精怪的发端

精怪观念的最初发端，是原始时代的初民将自然物拟人化或人格化。

将自然物包括天地山川、日月星辰、风雨雷电、云霞霓虹，以及地上所产的各类动植物，甚至人造器具都人格化，是原始思维的一种特征。正是它，使得一切自然物都像人一样活动起来，从而为自然物变成精怪奠定了基础。

中国进入文明时代，已经相当悠久，在汉族中，基本上无法再复原原始时代的观念状态。一些本世纪五十年代前尚处于原始时代的少数民族，尽管受到了整个中华文明的影响，但多少还保留一些将自然物人格化的古老的记忆。比如纳西族的神话诗篇《崇搬图》中这样说：

很古很古的时候，天地还是混沌不分的时代，“男神石”、“女神石”会唱歌的时代，树木会走路的时代，石裂缝会说话的时代，土和石颤动着还未稳定的时代。天还没有开地

还没有辟的时候，先有隐隐约约的似天非天、似地非地的象征；太阳和月亮还未出现的时候，先有隐隐约约的似日非日、似月非月的影子出现；星和宿还没有出现的时候，先有隐隐约约的似星非星、似宿非宿的象征；山岳和川流还没有形成的时候，先有隐隐约约的似山非山、似川非川的象征；树木和岩石还未出现的时候，先有隐隐约约的似树非树、似石非石的象征；泉水和沟渠还没有出现的时候，先有隐隐约约的似水非水似渠非渠的象征。

这神话诗的下面是一段很长的关于从混沌中化生善神和恶神，以及各种动物和人相继出世的故事。到了有神话出现，这一民族离开刚刚脱离动物界的历史起点，已有了相当的距离。但在这里，将树木会走路、石裂缝会说话当成是天开地辟以前的状况，应当是对初民生活的一种回忆。初民来到这个世界上，将周围的一切都当成和自己类似，因此也会用人际使用的语言、歌唱与自然物“交往”。及至社会进步，自己和自然物的距离拉大后，才会将之当成过去曾真实发生过的历史，在神话中表现出来。

这样的回忆，在佤族中同样存在。云南佤族大魔巴艾扫所讲的《司岗里的传说》描述说：

利吉神和路安神造了地和天。利吉神是辟地的，路安神是开天的。起初天和地相距很近，天地造成后，天在上面，地在下面。当时还没有人类，只有扫哈——一种长嘴的大鸟。以后顺序造了各种动物，以后在地上又造了树。

最初天地是用绳子捆在一起的，相距很近。造了人类以后，又给了太阳和月亮：

“月亮出来的地方，
太阳出来的地方，
月亮和太阳，

女鬼和男鬼……”(这几句是咒语)

当时造了人类之后就把人放在司岗岩洞里。人在岩洞里出不来，觉得在里面难以生活。这时地上的雷声像蜜蜂似的嗡嗡响，入阿唧鸟听见声音就跟着去了，随即告诉人类一同去倾听。月亮和太阳也出来了，所有的都站了起来，石头也说了话，树连连问这是什么，大家都到森林里，纷纷询问：这是什么？所有的神都被叫了来。

咱们人类听见了，树神听见了，竹子神听见了，山神听见了，各种各种都听见了。

人类在司岗岩洞里，看见很多动物都来凿岩洞，谁都凿不开，各种各种都来试过了……

上述故事中“入阿唧鸟”会告诉人们，石头、树木都会说话，似乎它们与人类处于一个水平线上。这显然是人刚刚脱离动物界不久，尚缺乏“人为万物之灵”的自信的表现。实际上当时的人类与自然界的区别确乎是极为微小的，生产力的低下，使人类不得不在很大程度上依赖自然界而不是改造自然界，不得不混迹于自然界中而不是站在俯瞰自然界的立场去认识自然。当原始人以自己为中心在探测周围的世界时，其半径是狭少的，其视野是模糊的，只能凭着自身最切近的经验，也就是对本身的若干能力的体认，去推测周围的情况，这样自然物似乎都有人类一样的活动能力。

A. A. 波波夫在谈到居住在泰梅尔半岛的多尔甘人时写道：

在多尔甘人看来，火是具有运动能力的活的东西。落入火中的一切都会消逝，这就是说，火也像一切生物一样，会吃东西……而且，他们还赋予没有生命的东西以语言能力，猎人在查看捕兽器时不应该唱歌，否则，等猎人走后，捕兽

器就会模仿他放声高唱，从而会把北极狐赶跑^①。

在这里活的生命体是火，会唱歌的是捕兽器，具有和人一样的本事的是自然物和器具本身，而不是隐藏在后面的“神”“灵”。

这种情况，法国著名人类学家列维·布留尔等人也搜集过许多个案。比如：

在契洛基人那里，渔人必须先嚼一小片捕蝇草，然后吐到鱼饵和鱼钩上。接着，他脸朝顺水方向站着，念着咒语并把鱼饵挂在鱼钩上……这个方法应当使鱼钩具有引诱并钓住鱼的能力，如同捕蝇草能捕捉昆虫，把它缠在自己的萼片里一样……咒语是直接对鱼念的，按照土人们的观念，鱼是有家有户定居着的^②。

印第安人不仅相信各种动物会说话，而且相信人与动物能够通婚。“我们知道动物做些什么，海狸、熊、蛙和其它动物需要什么，因为很久以前人已经和它们结了婚，并从动物妻子那里获得了这种知识……。白人到这个国家时间很短，对动物了解很少。我们在这儿住了几千年，而且很久以前就受到动物的亲自开导。白人把什么事情都记在本子里，这样就不会忘记；但是我们的祖先和动物结了婚，学习了它们的习俗，并一代一代地把知识传了下来。”^③

将自然物拟人化，人格化，在我们今天看来是十分神秘的，但在原始人看来，却是十分自然的。法国的列维·斯特劳斯引述参尼斯的话说：“……但是把这些事物称作超自然的，有些误解

① 引自[前苏联]德·莫·乌格里诺维奇：《宗教心理学》中译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第50页。

② [法]列维·布留尔：《原始思维》，丁由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234页。

③ [法]列维·斯特劳斯：《野性的思维》，商务印书馆1987年版，第46页。

了印第安人的观念。它们和人一样都是属于宇宙自然秩序的，因为它们在拥有理智和情感方面与人相似。它们像人一样也分男和女，而且其中某一些还有自己的家庭。它们中间有些被束缚在固定的地点上，有些则任意移动位置；它们对印第安人或表示友好，或持有敌意。”^①

国外人类学的这些宝贵资料告诉我们，在社会发展较为原始的时代，人类对自然物赋予语言和像人一样活动的能力。这种赋予，当然只发生在观念之中，而且发生在原始时代那种朦胧的未加分化、更无力自我反省的观念之中。

那么，这儿所说的原始时代普遍存在的对自然物的拟人化是怎样发生的呢？

首先，它是人类脱离动物界后的相当长一段时间中生产力极端低下，人们认识自然的能力从而十分贫乏的条件下发生的。

人是从古猿进化而来的。人猿相揖别，是一个很长的历史过程。当代人类学的研究表明，人类迄今已有大约三百万年的历史。这三百万年的历史，有百分之九十九以上的时间处于原始时代，其中又有大约二百八十万年处于猿人阶段，由猿人进入古人，只是约二十万年前的事，而进入在体质上与现代人基本相同的新人阶段，只有约四万年的历史。就是说，在告别古猿，脱离动物界之后的相当长的时间里，人们只能过着半人半兽的生活。中国是人类的发源地之一。考古发现，云南的元谋人，大约离现在一百七十万年。而著名的北京人，离现在约二三十万年。这段时期，我们的祖先还处在猿人阶段，长阳人、马坝人、丁村人则属于古人阶段。进入新人阶段，大约是在四万年前，著名的山顶洞人、河套人、资阳人、柳江人都属于新人阶段。在进入新人阶段以前，

^① 《野性的思维》，第45页。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物尚以直接形态的面目呈现在人的意识中。它们还不具备精怪变幻莫测的特点。它们最多只是精怪的发端，而不是成熟的精怪。

（二）有灵魂的自然物——精怪观念的成熟

中国人头脑中的精怪，不仅有自然物做它的原形，而且本身具有灵性，可以变幻莫测。它可以说是自然物中的精灵。这是人们将灵魂的观念赋予自然物的结果。因此，它的前提，是人类本身产生灵魂观念。上世纪七十年代，英国的人类学家泰勒曾提出“万物有灵论”。他认为宗教产生以前，原始人从对影子、回声，尤其是梦魇现象的感受，以为人有两个实体，一为躯体，一为灵体。他们把灵体的观念移至自然界，于是笃信自然界的万物无一不附有灵体。这便是万物有灵论。它是原始时代的宗教感情的最初显现，后代的一切信仰、迷信无不导源于此。但他的观点，曾受到其他一些人类学家的反对。主要是从人类学的调查发现，世界上尚有一些民族，没有形成灵魂的观念，但已有巫术，已有对自然物具有人类的某些品格的观念。我们前面引的布留尔、斯特劳斯等人著作中的资料，都说明了这一点。有的人还提出“前万物有灵论”与之对立。其实，泰勒说的“万物有灵论”在原始时代是存在的，而且其影响直达于当代。精怪，就是万物有灵论的表现。问题是，万物有灵论本身是历史的产物。就是说，它并不是我们的初民固有的观念，而是在社会和人类思维的发展到一定程度才产生的。其关键是灵魂观念的出现。

那么，这一灵魂观念是在什么时候出现的呢？对此，很不容易回答。世界各民族社会发展的速度不一，灵魂观念的产生，不可能是同步的。当着中国的汉族早已将灵魂观念产生的历程留在尘封的历史中时，上世纪末、本世纪初某些人类学家却还见到过少数尚无明确灵魂观念的民族。这也是他们据以反驳泰勒观

点的事实依据。就中国的考古发现，在大约 18000 年前的山顶洞人，死后有随葬物品，其中有燧石器和石珠、穿孔兽牙等装饰品，而且尸骨上布有赤铁矿的粉粒。据了解，一些近代仍处于原始社会阶段的氏族、部落中，有的认为红色代表鲜血，是生命的来源和灵魂的寄生所。^①因此，历史学家推测，这阶段，人们可能已有了灵魂观念，亦即原始宗教观念。撒红色的铁矿粉，是为了死后灵魂仍有所寄托。山顶洞人，处于母系氏族阶段。汉族离开这一阶段已很遥远，要了解早期的灵魂观念，主要参考我国某些少数民族的资料，同时借鉴国外人类学的成果。

灵魂观念的产生，与人的梦境有直接关系。正如恩格斯说的那样：“在远古时代，人们还完全不知道自己身体的构造，并且受梦中景象的影响，于是就产生了一种观念：他们的思维和感觉不是他们身体的活动，而是一种独特的、寓于这个身体之中而在人死亡时就离开身体的灵魂的活动。从这个时候起，人们不得不思考这种灵魂对外部世界的关系。既然灵魂在人死时离开肉体而继续活着，那么就没有理由去设想它本身还会死亡，这样就产生了灵魂不死的观念。”^②国外大量人类学的资料证明了这一点，我国少数民族如景颇、佤族、傈僳等族的观念也都证明了这点。比如，傈僳族，“他们认为人具有肉体和灵魂两重本质，人之肉体从母体出世就附着灵魂，证实灵魂之存在是梦境，人在梦中一切所见所闻、所作所为都是灵魂的活动。人死只是肉体之死，而灵魂是不死的。人死之后，如死者是儿童，其灵魂到兰坪之车司拉加德地方去，成人之灵魂则去到兰坪一山上之大森林中（该地名

① 参看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第一章。

②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14 页。